

莒南县农村供水工程项目支出 (中期)绩效评价报告

京中权泰会咨字(2023)第1007号

项目名称: 莒南县农村供水工程项目

项目单位: 莒南县水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莒南县财政局

评价单位: 北京中权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项目绩效目标	3
三、评价基本情况	4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5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7
六、有关建议	8

莒南县农村供水工程项目（中期）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京中权泰会咨字〔2023〕第1007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1. 立项背景

2019年12月16日，山东省水利厅等6部门印发的鲁水规字〔2019〕8号文件提出：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平原区，统筹考虑县域供水系统整体布局，大力发展规模化供水，逐步实现城乡供水一体化。2020年2月5日，中央一号文件强调要“提高农村供水保障水平。全面完成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任务。统筹布局农村饮水基础设施建设，在人口相对集中的地区推进规模化供水工程建设。”2021年，国务院、水利部相继出台了系列政策，要求落实责任措施，持续提升农村供水保障水平。

近年来，莒南县城市各类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取得了长足的发展。但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莒南县对水量供给和水环境改善等的要求日益提高，供水需求越来越迫切，供水不足的问题已经严重制约社会经济。莒南城区内仅有一座水厂（莒南县第一净水厂），处理水能力已远远不能满足当前的供水需要。为了构建长效稳定的供水保障体系，优化水资源配置格局，经县委、县政府

研究决定建设莒南县农村供水工程项目（以下简称“该工程”、“该项目”）。

2. 项目目的

莒南县农村供水工程建设完成后可保障区域用水安全，对缓解当地供水不足、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具有重要作用。该工程由莒南县水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莒南水务集团”）组织建设。

（二）项目投资规模

项目总投资：31500万元

资金来源：项目自有资本金6700万元，通过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融资24800万元。2022年5月发行债券10000万元，2022年10月发行债券8000万元，2023年1月发行债券6800万元。债券融资已全部到位。

项目支出情况：本项目于2022年3月开工，目前尚未完工，处于建设期间。截至2023年9月30日，项目资金已支付23,888.31万元。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1. 项目主要内容

（1）该工程在陡山水库改建取水口，自放水洞改至水库南岸，新建浮坞泵站一座，含2座泵船及其附属设施。

（2）铺设四条管道总长19.7km。四条管道分别为：①陡山一大店水厂管线，管道长6.45km，供水规模为5.0万m³/d；②陡

山—滂坡水厂管线，管道长2.5km，供水规模为2.0万m³/d；③陡山—县自来水厂管线，管道长度6.45km，供水规模5.0万m³/d；④石泉湖—兰墩水厂管线，管道长4.3km，供水规模为10万m³/d。供水主要解决大店、滂坡、文瞳、相邸供水厂及兰墩村净水厂水源。

（3）新建兰墩村净水厂及安装水处理模块，净水厂建设规模为10万吨/天。

2. 项目实施情况

该项目于2022年3月开工，截至2023年9月，该项目管道铺设、水源地泵站建设均已如期如量完成，净水厂工程完工进度为88%，比计划进度略有提前。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莒南县农村供水工程的建设，构建长效稳固的供水保障体系，加快推进节水供水重大水利工程建设，集中力量建成一批战略性、全局性重大水利工程，优化水资源配置格局，增强水安全保障能力；充分发挥河湖水系和水利工程作用，打造河湖生态廊道，构建现代水网体系；多源调控，提高供水保障能力，为缓解当地供水不足、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发挥重要作用。

（二）阶段性绩效目标

解决大店、滂坡、文瞳、相邸供水厂及兰墩村净水厂水源。具体为铺设管道19.7km，水源地泵站1座，兰墩村净水厂规模

10.0万m³/d；工程合格率100%，出厂水质达标率100%；工程按期完成率100%；推动区域经济发展，改善人民生活设施条件和生活质量，保障区域用水安全，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8%以上。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目的是使决策层进一步了解项目的实施进展、资金使用、产生的社会效益等情况，并且通过以项目为对象的绩效评价，达到对项目实施单位、主管单位的绩效考评，以促进各相关单位选择好项目、管理好项目，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2. 评价的对象：莒南县农村供水工程

3. 评价的范围：项目中期（至2023年9月）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评价原则

客观公正原则，重要性原则，系统性原则，经济性原则。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莒南县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等文件的要求，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确定了包括4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19个三级指标的指标体系。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总分为100分，根据分值与指标的

重要性密切相关的原则，首先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个一级指标设定分值，然后在一级指标设定分值内根据重要程度对二级指标、三级指标确定分值。

3. 评价等级

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等级按综合得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4.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属于项目期中评价，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最低成本法等绩效评价方法。

5. 评价标准

一般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及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共分三个阶段组织实施，一是前期准备，成立评价小组，了解项目情况；二是组织实施，制定评价方案和指标体系，收集审核基础资料，现场勘察，综合分析，撰写报告，专家评审，征求意见等；三是整理归档。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经过实地社会调查，检查并分析各项材料和数据，运用绩效原理和统计方法，评价小组认为，该项目决策正确，投入合理，

资金管理规范，组织实施过程得当，产出数量、质量基本达到预定目标，项目效益明显，社会公众满意度高。综合评价得分90分，级别为“优”。具体评价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中期）绩效评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权重分值	20	20	40	20	100
得分	19	19	33	19	90
得分率	95%	95%	82.5%	95%	90%

（二）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分析

决策指标分值20分，评价得分19分。该项目经莒南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准（莒南审服许字〔2022〕10005号），通过了莒南水务集团董事会和党委会决议；有必要的项目申请报告、可行性研究报告、法律意见书等相关文件。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绩效目标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以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但未设置中期时效指标，未提供该项目进度及项目完成情况。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

2. 项目过程分析

过程指标分值20分，评价得分19分。该项目资金到位率为100%，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项目实施单位按照相关要求对专

项债资金实行专账管理、专户核算；资金的支付有着严格的审批程序；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项目执行公开招标程序合法合规，各参与单位具备相应资质，工程监理监督到位，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3. 项目产出分析

产出指标分值40分，评价得分33分。该项目铺设管道长度、水源地泵站建设均已如期如量完成，已完工工程合格率为100%，工程实际工程进度与计划工程进度基本同步，已招投标项目成本节约率为0.55%。截止目前，铺设管道工程已进行阶段验收，水源地建设基本完工待验收，净水厂工程完工进度为88%，比计划进度略有提前。

4. 项目效益分析

效益指标分值20分，评价得分19分。该项目的实施将完善农村供水体系，满足服务范围内的用水需求，对农村供水基础设施建设和区域经济建设发挥积极作用。项目在施工期间，空气、噪声、废水和固废排放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社会调查满意度较高，未发现群众投诉现象。但项目的长效管理机制尚待建立健全。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待完善

检查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年度总体目标，存在指标不完

善、个别指标较笼统等情况。

2. 项目资料不完整

评价中发现该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概预算等资料不完整。

3. 完工工程未及时验收

该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三项目，其中管道铺设已完工且组织了验收，水源地建设包括2座泵船等工程已完工，但未及时组织工程验收。

4. 项目长效管理机制未建立

经查，项目单位尚未对该项目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农村供水工程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大工程，不论是从政府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保障方面，还是从项目的可持续影响方面考虑，均应建立健全项目的长效管理机制，并落实到位。

六、有关建议

1. 科学合理制定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结合项目实施情况，开展深入的调研论证，制定合理可行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在设定具体绩效指标时目标值应明确、具体，定性指标应可衡量，所设定指标所对应的佐证资料应可采集、可获得；项目实施过程中应重视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佐证资料的收集。

2. 完善手续，健全档案资料

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加强档案资料的管理，建立健全的档案管理制度，责任到人。

3. 及时组织工程验收

根据国家规定，建设单位在工程开工前，负责办理有关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程施工许可证和工程质量监督手续，组织设计和施工单位认真进行设计交底；在工程施工中，应按国家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法规、技术标准及合同规定，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涉及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变动的装修工程，建设单位应在施工前委托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设计方案，经原审查机构审批后方可施工。工程项目完工后，应及时组织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有关单位进行竣工验收，未经验收备案或验收备案不合格的，不得交付使用。

4. 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该项目是为了构建莒南县长效稳定的供水保障体系而集中力量建设的战略性、全局性重大水利工程，对优化水资源配置格局，增强水安全保障能力，构建现代水网体系，为缓解当地供水不足、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将发挥重要作用，因此，对该项目的管理就需从长计议，为有效地规范项目的运作，提高项目效率，降低项目成本，保障政府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应尽快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并将各项制度措施落实到位。

北京中权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